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普邦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涂善忠董事长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前结束购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涂善忠、黄庆和、曾伟雄、叶劲枫、全小燕、周滨回避表决。

根据近期发布的《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市场环境，监管政策均发生变化，为确保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董事会决定提前结束购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，本计划后续不再购买公司股票。已购买部分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2 个月。

《关于提前结束购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五日